

最新傲慢与偏见读书笔记大学篇(通用7篇)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

傲慢与偏见读书笔记大学篇篇一

本篇小说是简·奥斯汀在英国的巅峰时期写的，她写的这篇小说，趣味不失，却又讽刺了乡村人的势力、炫耀、虚荣，和对婚姻的扭曲看法。她用自己与众不同的文笔，表述了两种不幸与幸运的婚姻。

小说围绕着柏纳特太太如何让把女儿嫁出去的主题展开故事。其中以二女儿的婚事为主线。男主人公达西富有、高贵、但却十分高傲；二女儿伊丽莎白年轻、任性且聪明活泼，对达西心存偏见。爱情在两人之间忽隐忽现，步履维艰，但最终还是打破了这种傲慢与偏见。小说在两人幸福美满的婚姻中落下帷幕。柏纳特先生的五个女儿很好的`表现了当时乡村社会的女性：大女儿简温文尔雅，心地善良；二女儿伊丽莎白聪明有主见，对事物有着自己独特的看法；三女儿玛丽相貌不突出，但知识渊博，品行端正；排行第四的凯蒂和小女儿莉迪亚，个性浮夸，整天不务正业，只顾贪享玩乐，不知天高地厚，莉迪亚因为单纯愚蠢，被一点利诱就骗上钩。

奥斯汀认为不幸的婚姻大致有两种情况，一种是伊丽莎白的闺蜜夏绿蒂的婚姻，她因为总是担心自己的空世不好，怕自己老了都嫁不掉，所以嫁给了一个没有教养、行为粗鲁，但比较在钱的男人，夏绿蒂为了过上较好的生活，不惜每天夜晚无耐地忍受这个满身恶习的人。还有一种是莉迪亚的婚姻，她因为年纪轻轻而愚昧无知，只因为一个男人外表俊美而内心虚伪，深深地迷恋上了他，最后酿成无法收拾的后果，结

婚后，当知道丈夫整天沉迷于赌博，充当无业游民，心里一定满是后悔与无耐。

这篇文章用两个主角的爱情故事告诉我们一个道理，不要被第一印象所迷惑了。伊丽莎白一开始对达西的也有偏见，达西一开始也瞧不起伊丽莎白，有一段时间伊丽莎白也被一虚假的人和事物蒙蔽了双眼。后来，伊丽莎白才发现达西是个善良、正直的人，达西也发现伊丽莎白是个端庄、美丽的女孩。看一个人不能只看他的表面，要看他做的事、他说的话，他的一举一动，才会发现一个人的真实面目。

这篇关于婚姻的著名小说是一本百读不厌的书。简·奥斯汀用有详有略的写法叙述了四组奇异的婚姻。道理与生活的奥秘深藏其中，等待你去挖掘，思考，品味，你就可以体会。

傲慢与偏见读书笔记大学篇篇二

“凡是有财产的单身汉，必定需要娶位太太，这已经成了一条举世公认的真理。”以这样一句话作为本书的开头，让人不由想到这会是一部清喜剧，来讲一个皆大欢喜的爱情故事。可是如若只为了消遣而读，那么这部《傲慢与偏见》就不会有如此长久的生命力。往往，伟大出自于平凡，奥斯丁就是将她的哲理通过爱情这一人人司空见惯的事物来表达的。乍一看，她讲的是伊丽莎白。班纳特与达西的爱情，但寻遍全书，确丝毫不见热情澎湃的只言词组。难怪《简·爱》的作者夏绿蒂·勃朗特说奥斯丁不知激情为何物，的确，奥斯丁的作品给人的感觉最多的是理智二字。她以理智诠释爱情，虽然没有《呼啸山庄》的生离死别，没有《巴黎圣母院》的生死相随，没有《红与黑》的浪漫热烈，但其所反应的社会现实确是如此一针见血，她讲的是婚姻，却与爱情无关。

在奥斯丁生活的十八世纪末期大英帝国正处于颠峰时期，而奥斯丁却把视线关注在英国乡间。当时英国乡间的生活在作者看来是惬意悠闲的，纯朴中包含平凡自然，但是整个英国

社会的影响力始终波及着乡村，如势利、炫耀、虚荣和对婚姻的看法。当时的婚姻缔结的充要条件是男方有可观的家产，女方有丰厚的嫁妆。于是他们的结合便是幸福，便会为世人所承认接收。诚然，这样的婚姻类似于一种资产合并，以钱作为婚姻的基础，这明智吗？在当时的达官贵人看来这无可非议。于是一切的婚姻要门当户对，此处的门当户对确切地说应是资产相当。于是，一个已婚绅士有一两个情妇，或是贵妇人们有几个消遣的情人也被当时社会所默认。可婚姻仍被冠以“神圣”这一词来修饰。注重实际的人们始终以金钱作为信条，金钱至上方为他们的圣经，为之不惜赌上一生的幸福。这样的做法才算理智、清醒。可悲的是钱成了地位的标志、有钱=有教养=有地位=有高尚品格=具备做丈夫的一切条件。当贵妇人或是待嫁的小姐标榜自己的地位、修养、才华、娴静、优雅等等的诸多美德时，她们决不会想到这一切的美德得以形成的资本是钱，她们谈及金钱时，显现出蔑视和鄙夷，却不知自己的婚姻得以缔结不是因为美德，美德只是一件附属品，作为她们丰厚嫁妆的最让人信服的掩饰物。人们以敷衍、奉承、阿谀来祝贺新人，祝他们有钱人终成眷属。

在本书中有两个人物是此种婚姻的忠实奴隶。一个是夏绿蒂，一个是韦翰。

韦翰是个十足的流氓，他自恃外表轶丽，一心想通过婚姻来发家致富，可是，他忘了婚姻是相互的，金钱的交易也是相互的。他是个一穷二白的人，自是富家小姐不会光顾。但最终他还是通过不与丽迪亚结婚为要挟，向达西敲诈到了一笔可观的收益。于是又一个婚姻，又一个为了金钱的婚姻铸就了，这次不单出卖了幸福，还有灵魂，韦翰的灵魂被他自己彻底出卖了！婚姻既已变成手段，那幸福也是奢望了。

在本书中伊丽莎白一直是以一个正面人物来写的，她理智、活泼、爱打趣，善于对人冷眼旁观并直看穿其心思。书中常有她发表的见解和看法，作者通过她来表达自己的意图和观点，但表面上看来她是爱情的忠实追随者，直到最终获得真

爱。但仔细想想也不难发现伊丽莎白或许说作者本身都难以逃出金钱性婚姻的怪圈。首先，作者在安排角色上让达西拥有俊朗的外表、高尚的品格，最重要的是，无论他与伊丽莎白的情节发展多么跌宕起伏，有一点是事实，他是一位年薪一万英镑的绅士，与皇家有密切联系，有自己的庄园、家产、田地，总而言之，达西非常非常富有。所以，伊丽莎白当初拒绝柯林斯求婚的原因很简单——有更好更富有的在后面。同时，伊丽莎白之所以对达西改变态度的转折点是在她看见了达西硕大的庄园之后，彭伯里女主人的称号无可避免的是一种诱惑。正如伊丽莎白所说，她是绅士的女儿，达西是绅士，他们是处在同一阶层的。地位相差并非非常悬殊，更何况，她出自乡绅之家，也算是半个富家小姐，小型的资产合并在所难免。她和达西的婚姻不被达西亲友所接受，只因为达西原可以找一个比她富有得多的妻子罢了。

这样的婚姻是一种悲剧，婚后所要面对的残酷现实是免不了的。夏绿蒂在尽力扮演好一位主妇的同时却一直怀念着深爱的昔日情人，她后悔当初因为那人的贫穷而未与之步入教堂，正如她所说：“没有爱情的婚姻，不管因为受到尊重或者拥有殷实的家产而显得多么荣耀，都比不幸强不了多少。”韦翰与丽迪亚的夫妻关系名存实亡，伊丽莎白与达西相处和睦，但不断来自邻居、亲友和珈苔琳。德。包尔夫人的冷言冷语，让她心烦意乱。

如此的婚姻悲剧在那一时代是很普遍的。究其根本原因，很简单——妇女地位低下。妇女没有工作、没有得以维持生计的能力，只有依靠婚姻这条路来为将来的生活来源做打算。这是解决将来生计的最普遍，也是最行之有效的方法。

在本书中，女性的社会角色是很明显的，即便是有钱的太太、小姐们，充当的角色也只是家庭主妇而已。社会中男尊女卑的现象十分严重。如班纳特家中有6个小姐，可是没有男嗣，因而，班纳特家的财产不得不由班纳特先生的侄子继承。这样致使6位班家小姐的嫁妆只有从其母亲当年的嫁妆中分得，

嫁妆的卑微常常使的年轻的小姐们不得不选择一条像夏绿蒂那样的路，通过婚姻来为自己将来的温饱作打算，自然会将婚姻视为金钱至上的买卖。如书中所描写的，每一位太太在后半生最大的愿望便是嫁女儿，让她们未来在丈夫的资产庇护下得以生存。因而难怪郡里一旦来了一位有钱的绅士，母亲们便认定他为自己的准女婿。所以当班纳特太太得知伊丽莎白拒绝柯林斯的求婚十分气愤，责怪女儿不明智。以柯林斯在金钱方面的条件而言，可以保证伊丽莎白将来有安定、温饱的生活，在其母亲看来，放弃这样一棵“摇钱树”是一种无理取闹。在她年轻的时候，也是通过婚姻来衣食无忧，现在她更有义务要求女儿们以此获得“幸福”，没有原因，这只是一种规律，是英国社会当时的婚姻法则。

没有经济能力的女性在当时的金钱社会中得以舒适生存的唯一办法是，出生前就挑个名门旺族，但这仅凭机缘，更多不幸出生于普通家庭的，便只能向生活屈服。可悲的是，她们从不发现这是社会的弊端，而一直认为是自己出身贫寒。他们没有选择的权利，就像是花瓶，等着有一天被一位出手阔绰的人买走，仅凭运气，与爱情无关。

傲慢与偏见读书笔记大学篇篇三

就从简单的第一次会面来说，的性格上给人的“傲慢”感觉，使他在人际交往中给人的初印象就大打折扣，倘若没有后来再次见面深入了解对方的机会，这种印象就会根深蒂固地留在别人的心里，并且随着时间的流逝变得更加强烈，从而形成一种固有的“偏见”。

现实生活中每个人都有不同的性格□y那样活泼开朗性格的人在人际交往中往往从一开始就大受欢迎，但像一样性格的人也不在少数。但让人觉得难能可贵并且值得学习的是后来在爱情的驱使下听从了elizabeth的建议而有意识地去练习和别人的交流，我们在生活中不会轻易遇到这种让人心醉的爱情，但与人交流的能力的确可以通过日积月累的练习来提高。

如果一个人本质上不坏，他的努力最终会被别人看到并得到接纳。

傲慢与偏见读书笔记大学篇篇四

最高级的爱情和最完美的婚姻，是物质和精神共同的门当户对。

为什么达西先生最后会和伊丽莎白相爱？因为首先他们本来就同属一个阶级。他们同属有产阶层，差别只是年收入的多寡。班纳特先生有每年20xx英镑收入，但因为家里孩子多，显得有些窘迫。同时，在影片中也可看出来，班纳特先生有个书房，藏书汗牛充栋，可见他们并不是需要每天辛苦劳作，一个汗珠子掉地下摔八瓣的劳苦大众。

其次，达西和伊丽莎白是同一类人，有共同的精神追求。

班纳特家虽然没钱为孩子们请家庭教师，但如果某个孩子有慧根，就像二女儿伊丽莎白，可以通过博览群书，洞察世事，成为一个心底有大智慧的女人。所以，班纳特先生断定，一般人配不上自己这个出色的女儿。因为她追求的是真实的幸福，而不是婚姻的空壳。

同样，达西先生也是个外表冷漠，内心善良，世事练达的聪明男子。就像伊丽莎白对父亲说的，她和达西是一样的人，都是对信念无比执着的人，一旦认定了对方，就不会改变。

达西和伊丽莎白的结合，是完全门当户对的结合，是从物质到精神的完美匹配。

杨绛曾经说过，婚姻不能讲门第。但她说的仅仅是物质上的门第限制。钱杨二人无论出身还是学识，无论物质还是灵魂，都称得上门当户对。

钱杨二人都出身书香门第，都天资过人，都幼承家学，且家资相当。他们可以同在国内读大学，可以一同出国深造。即使归国遇上乱世，收入微薄，因为有各自家庭资助，也不至于产生经济危机。物质和经历的门地相当，使他们的精神气质也高度契合，得以终生琴瑟和鸣。而在事业上，钱杨二人既可以单打独斗，在各自领域傲视群雄，又可夫妻合璧，天下无敌。

和钱杨夫妇相似的还有梁思成林徽因夫妇。梁林二人同样出身大户，留学海外，在相似的精神追求中相互扶助。即使后来家国遭变，在物质上从极度富有落到贫病交加，也可以一直相互扶持，开创出共同的辉煌事业。

和钱杨、梁林相比，沈从文和张兆和就差了不少。沈出身边地，混迹行伍，当过北漂，依靠自学和不懈努力得以立身。而张则出身书香，家境优渥，未尝经历风雨。不同的背景被沈用情书和执着抹平，最终得到一个“允”字。他们终生以信相通，但他们爱的或许只是写信和读信这件事，而不是信那边的人。

沈从文的一生饱尝人生的大喜大悲。但他的“三三”始终处于被动位置，跟不上他思想前进的步伐。张兆和直到丈夫去世，才发现自己从来都不了解他。所以流传后世的只有婚前沈从文单方执着的爱情，婚后沈从文艰难孤独的跋涉。

《傲慢与偏见》中的班纳特姐们，有一心想嫁入豪门的莉迪亚，最终只得和一个豪赌浮夸的下级军官私奔，而伊丽莎白则提前把自己也打造成了豪门，才会遇到门当户对的伴侣。经典的魅力就在于，它传递出来的价值是可以经受时间和空间考验的。不管在2前的英国，还是当下的七夕。

傲慢与偏见读书笔记大学篇篇五

最近经常听我同学说《傲慢与偏见》很好看，受她的影响，

我找来了《傲慢与偏见》！

在《傲慢与偏见》里，西达是从一开始到最后都很让我欣赏的男人。尽管刚出场的他很傲慢，却是种让我极其欣赏的傲慢，男人就该这样，只接受自己喜欢的。随着情节的发展，我产生种很强的感觉，不知道是痛苦还是别的什么，尤其是他一心爱着的伊丽莎白一直误会着他，我都深感着委屈，终于明白《大话西游》里的一句话：世间最远的距离不是生离死别，也不是天涯海角，而是我站在你面前你却不知道我爱你！尤其是当他向伊丽莎白求婚的那段到后来伊丽莎白的舅妈加德纳夫人就西达帮助伊丽莎白妹妹和维克汉姆结婚一事写信给伊丽莎白时，看到这里，我竟也忍不住流下眼泪——原来我也这么感性！但故事发展至此，终于“守的云开见月明”了，伊丽莎白开始深深的认清自己曾经偏见的误会。

傲慢与偏见，在书中是男女主角爱情上的障碍，但在现实社会中也是人们相互之间交流的障碍，更是在正确对待自己，对待事物上的绊脚石。人的缺陷太多，首先是心灵上的陷阱。要想在一生中成一番事业，无论是知识、教养、还是爱情、事业，都需要同自己心灵的种种浅浮的陷阱或阴影做斗争，经过各种误解和长时间的反复的认识过程，慢慢由心灵克服各自弱点和毛病，而走向开放、洒脱、自由的必然结果。扰扰尘世，做人不易；茫茫人海，佳偶难见。然而没有爱情不要勉强人结婚，只要人品正直，追求美德，不放松向喜之心，不苟且、贪图一时之利欲，追求两心之和谐、相应，运用彼此的智慧，克服心灵上的缺点，终得如愿以偿。人和人之间的相处总会有一些小小的摩擦，而这些摩擦，往往就是自己内心中所潜藏的弱点或毛病，要和别人能够更愉快的生活，就必须先了解到自己的缺点，并磨去他，其次是了解别人的内心，最后再互相深入彼此，如此一来，你会发现到社会上每一件人、事、物都是如此美好、光明，更进一步激发出你内心深处的感动，发挥出自己的专长去替这个社会、这个国家、这个世界服务，毕竟我们是万物之长，如果人们不再用心去关怀身边的人，不再去付出自己的一臂之力，那么还有

谁要去完成这个任务呢？所以从现在开始，我们就应该将自己原先所存有的毛病给除去，换上一个全新的自我，为崭新的未来打拚吧！

傲慢与偏见读书笔记大学篇篇六

小说里最荒唐的一段婚姻无疑属于无赖军官维克汉和贝内特家放荡的小女儿莉迪亚：维克汉在军营中爱好，欠债已久。眼看吸引伊丽莎白的计划失败，他便带着对自己有意的莉迪亚私奔到伦敦，最后在达西金钱加威胁的双重因素作用之下才与莉迪亚结婚。

在我看来，维克汉纯粹是因为逃债路漫漫长夜也寂寞顺道骗走了自己送到嘴边的莉迪亚；而莉迪亚放荡不己，贪恋的也不过是维克汉作为军官年轻帅气的外表。两个完全不懂得爱与责任的人通过一桩为了遮掩丑闻勉强促成的婚姻结果，之后的过的日子可想而知。维克汉常年游手好闲，两人花钱又大手大脚，莉迪亚不得不从自己的嫁妆里变卖首饰补贴家用，甚至开口向姐姐要钱，总之常常吃了上顿没下顿。他们俩的婚姻真的算得上是反面典型了（不论过去还是现在）。

与维克汉和莉迪亚恰恰相反，贝内特先生的表侄柯林斯和伊丽莎白的闺蜜夏洛特的婚姻是当时英国最普遍最中规中矩的了。柯林斯是即将继承乡绅贝内特全部遗产的牧师，夏洛特是乡绅卢卡斯的女儿，两人的确是门当户对了。可是婚后夏洛特幸福吗？答案是否定的，她没有伊丽莎白的聪慧和简的美丽，为了在成为一个老姑娘之前获得一份未来生活的保障，与柯林斯不过见面（不超过）两次就答应了他的订婚，还是在对方向伊丽莎白求婚失败之后（我小时候认为这段情节十分扯）。他们俩，夏洛特是因为经济，而柯林斯是为了让他的金主凯瑟琳夫人满意——“你应当娶一个淑女”，总之都不是为了爱情，便草草成婚。理所当然的，他们婚后全无默契，柯林斯无聊至极，两人的’夫妻生活犹如一潭死水毫无激情可言。这段中规中矩的婚姻并不理想，显然也是奥斯汀对当时

英国社会的讽刺。

而对于贝内特先生和夫人的婚姻，我只能用哭笑不得来形容了。年轻的贝内特先生被夫人的美貌冲昏了头脑，两人又正好门当户对，于是贝内特先生迫不及待地与她结婚。没想到外表貌美的贝内特夫人却是个不折不扣的草包村妇，在婚后的相处中贝内特先生渐渐发现了她的愚蠢和粗俗，却没有办法逆转自己的决定。巨大的知识/智商差距注定了两人不能成为真正的灵魂伴侣，只能为了生活和孩子勉强搭伙过日子，这桩婚姻当然也不够理想。话虽如此，但贝内特夫妇的对话常常是我的快乐源泉，奥斯汀语言的讽刺艺术也在贝内特先生嘲弄自己的夫人时达到了一定的高度。至于是什么样的对话，还需要大家自己去书中亲自探索。

总之，《傲慢与偏见》中的五段婚姻不仅让小说中的故事和人物形象变得更加丰满，更用不同类型的结合把奥斯汀的婚姻观实打实地展现了出来。五段婚姻有各自的可读性和文学价值，共同结合起来又完整体现出了作者观点，缺一不可。

结合对作品的理解去探寻奥斯汀的人生经历后，siya只能感叹奥斯汀不愧是我最喜欢的外国女作家。关于奥斯汀的故事这里就不再多说了，感兴趣的朋友可以在网上搜索她的人生经历，如果你觉得文字资料不够生动，也可以去看看电影《成为简·奥斯汀》了解更多哦！

傲慢与偏见读书笔记大学篇篇七

主要内容简介：

《傲慢与偏见》[prideandprejudice]是英国女小说家简·奥斯汀的创作的长篇小说。小说描写了小乡绅班纳特五个待字闺中的千金，主角二女儿伊丽莎白在舞会上认识了富有、殷实、潘伯雷庄园地主家的儿子达西，但是耳闻他为人傲慢，一直对他心生排斥，经历几番周折，伊丽莎白解除了对达西

的偏见，达西也放下傲慢，俩人渐渐了解了对方的心意，最终走到了一起。

读书笔记摘抄：

- 1、要是爱你爱的少些，话就可以说的多些了。
- 2、傲慢让别人无法来爱我，偏见让我无法去爱别人。
- 3、幸福一经拒绝，就不值得我们再加重视。
- 4、假装谦虚是最虚伪的表现，因为这可能是信口雌黄的开始，又或者是拐弯抹角的自我夸奖。
- 5、如果你的'心意仍与四月时一样，马上告诉我。我的爱与心愿一如既往。但是你的一句话也会让我永远缄默。